



翠豐臺屋苑行人斜路改善工程特別會議紀錄

日期：二零零四年十一月二十五日 (星期四)

時間：晚上七時正

地點：翠豐臺 P5 會所閱讀室

翠豐臺第一屆業主委員會

出席： 陳耀南先生 (主席)

鄭得安先生 (秘書)

何國良先生 (委員)

李大貴先生 (委員)

聯絡小組組員 – T1-15F、T1-21E、T2-9B、T2-10B、T2-22C、T3-42H

出席： 司徒啓瑞先生 (南豐發展商代表)

周暢光先生 (建築公司代表)

羅國樑先生 (萬寶物業管理有限公司-副總經理)

丘家墩先生 (管業經理)

黎烈霞小姐 (助理管業經理)

會議內容：

發展商及建築公司回應：

首先由客戶服務中心管業經理丘先生簡述是次會議之目的，由於業主委員會關注到現時通往安育路之行人斜路設計，而早前亦曾有住戶於天雨期間在行人路滑倒引致受傷，經過業主委員會透過客戶服務中心將問題向發展商反映後，故聯同發展商、建築公司召開了是次會議。

會議上南豐發展商及建築公司代表明確指出目前翠豐臺行人路鋪砌的地台磚絕對符合國際標準，並由屋宇署驗收及簽發入伙紙，建築公司代表周先生更於早前親自進行了視察及試行該段路面，「寶登建築」特附上一份報告顯示有關的地磚經過美國標準方法測試(ASTM)，完全符合「香港房屋委員會」對靜態摩擦系數(Static Coefficient of Friction)的要求。發展商就安育路斜路行人安全關注提問作出了積極回應，表明作為一個負責任的發展商，為求令屋苑更完善，必會主動瞭解屋苑問題，故自願作出上述改善建議，此點是完全出於善意及對各業主意見的尊重，絕非等於承認行人路有任何缺陷或發展商有任何責任，發展商亦表明該建議無須由業委會批准及承擔有關之責任。

改善工程方案

建築公司提供了改善後地磚樣板供各出席委員及組員參詳，有關改善工程預計施工期需約 21 個工作天，改善工程是用全新地磚(地磚與現有物料相同)，並由原建築承辦商負責以反轉之地磚重鋪路面，重鋪範圍將由消防龍頭附近起位置至青山公路拓展署圍街板，而是次改善工程主要針對行人路，並不包括行車路段，現時行車路在設計及安全上亦是符合標準要求，故車路不會有工程進行，而改善後之行人路面防滑摩擦系數較目前更高。

由於施工期間，行人斜路需臨時封閉，部份行車路亦會闢作臨時行人通道，故車輛出入二三五座車場須改為單線雙程行車，建築公司將與客戶服務中心就有關改善工程作出相應安排。

其他事項

委員何國良先生提出，改善地磚工程會否同時考慮移改現時位於行人路頂端之消防龍頭，以免該消防龍頭阻礙行人，建築公司周先生回應表示，因消防龍頭位置是經過入則由消防處審批，符合消防車進入屋苑取水點之適當距離及水壓要求，若要更改必需要經認可人士申請及由消防處批准。

此外，周先生亦回應若需將現時行人路頂端一棵榕樹移走，亦需要向地政署提交由園林設計師之更改設計建議申請，並需經該部門批准方行。主席陳先生認為現時大前題是要改善路面行人地磚，故移走消防龍頭及榕樹一事有待日後商榷。

會議於晚上八時四十分結束。

萬寶物業管理有限公司
翠豐臺客戶服務中心

翠豐臺業主委員會

翠豐臺業主委員會

管業經理 – 丘家墩先生

秘書 – 鄭得安先生

主席 – 陳耀南先生

助理管業經理 – 黎烈霞小姐